

贵州省农业委员会文件

黔农财〔2017〕163号

省农委关于拨付省级农业产业发展资金（家禽品种保育与信息化建设专项）的通知

贵阳市、黔西南州财政局、农委（畜牧兽医水产局），息烽县、修文县、兴义市财政局、农业（农牧、农工）局：

经研究，现将2017年省级农业产业发展资金（家禽品种保育与信息化建设专项）94.4万元拨付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地方优质家禽品种选育、保种与饲养，基地基础设施建设，家禽市场交易信息平台建设等，请按照批复的项目实施方案（工作任务）抓紧项目实施，及时将项目执行情况、资金使用情况报省农委。

加强资金监管，专账核算，确保专款专用。项目单位要认真组织项目实施，加强项目建设和痕迹管理，做好项目财务资料、档案资料的收集和整理。属于政府采购或政府购买服务范围的，按政府采购管理和政府购买服务的规定和程序办理。按照“归口管理、分级实施”原则，县、市级农业部门要认真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，逐级将绩效评价报告报省农委。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。

联系人及电话

省农委财务处：党先林 0851-85281757

省农委畜牧兽医局：张双翔 0851-85867829

附件：2017年省级农业产业发展资金（家禽品种保育与信息化建设专项）安排情况表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贵州省农业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12月19日印发

共印 15 份